**中華台北特奧會非運動項目(運動員領袖計畫、幼兒運動員計畫)**

**講師培訓實施計畫**

**一、目的**

 為培養國內非運動項目講師人力，以及推廣特奧融合精神。辦理特奧非運動項目培訓活動，希望透過經驗分享與課程共備方式進行，讓培訓講師對於特奧非運動項目有更深的認識，進而透過自身的經驗與實際的分享，一起推動特奧、支持特奧，共同為促進社會融合而努力。

**二、經費來源**

2019國際特奧會聖誕基金(2019 A Very Special Christmas Grant)

**三、辦理單位**

 指導單位：國際特奧會東亞區

 主辦單位：中華台北特奧會

**四、活動日期與地點**

 活動日期：109年1月18日(六)至19日(日)

 活動地點：樂億皇家渡假酒店

1. **參加資格與服務**
2. 本次活動為培訓非運動項目講師，參加人數以20名為限。
3. 參加培訓之對象與資格，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4. 自公告日起開始受理報名，報名截止至109年1月10日下午5點止。
5. 報名資格（以下條件符合其中一項即可）：
6. 目前為本會有效會員即可報名參加。
7. 如為本會有效會員，又符合下列條件其中一項以上者，優先錄取。
* 本會現任各委員會之召集人或委員。
* 本會五年內培訓之資深教練（需有本會核發的參加證明）。
* 五年內曾擔任本會辦理各項研習之講師達五場以上。
* 五年內曾參與過本會辦理的青少年項目之指導老師（青少年峰會、融合青少年領袖力培訓)，或特奧幼兒運動員講習之教練（需有本會核發的參加證明）。
* 曾經代表本會參加國際特奧會、國際特奧會東亞區所辦理的青少年項目活動的指導老師。
1. 秘書處將審查所有報名者是否符合上項資格，並於109年1月12日，將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會網站。
2. 經公告錄取名單後，如尚有名額，剩餘名額則由秘書處推薦邀請。
3. 學員經培訓後，必須協助本會「青少年項目」與「幼兒運動員計畫」活動，至少2年或2場次。

**六、辦理方式**

1. 參加人員由用人單位給予公假辦理。
2. 本會提供1/18住宿1晚、保險（300萬意外險＋15萬意外醫療險）、餐食、教材等。
3. 本案補助學員全額來回高鐵或台鐵票價，如自行開車者，統一以台鐵自強號票價計算。
4. 國內學員報名自即日起至109年1月10日下午5點止。請於期限內前往google表單填寫報名表，截止時間到即不再受理報名。

報名表：<https://forms.gle/vxKbgWcGLUDBnx6k7>或掃描QR Code

1. 本案聯絡人：中華台北特奧會 王子培副秘書長，電話：07-3317096

**七、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時間 | 活動 | 預計講師 |
| 1/18（六） | 10：00-10：20 | 報到、領取資料 |  |
| 10：20-10：30 | 開幕式 |  |
| 10：30-12：00 | 如何提升個人表達與簡報技巧 | 中華台北特奧會待定 |
| 12：00-13：30 | 午餐、充電再出發 |  |
| 13：30-14：30 | 特奧運動員領袖計畫議題探討-運動員領袖代表選訓機制 | 非運動委員會仲志遠 召集人 |
| 14：30-14：50 | 休息 |  |
| 14：50-16：00 | 特奧運動員領袖計畫實務演練(一)-課程計畫擬定(青少年峰會、融合領袖力培訓) | 非運動委員會委員魏瑛慧 老師 |
| 16：00-17：10 | 特奧運動員領袖計畫實務演練(二)-培訓講師試講 | 中華台北特奧會待定 |
| 17：10- | 相約明天見 |  |
| 11/19（日） | 08：30-09：00 | 報到、準備上課囉！ |  |
| 09：00-10：00 | 特奧幼兒運動員計畫議題探討-成果發表形式討論 | 裁判委員會陳威銓 召集人 |
| 10：00-11：00 | 特奧幼兒運動員計畫實務演練(一)-課程計畫擬定(講習及培訓課程) | 裁判委員會陳威銓 召集人 |
| 11：00-11：10 | 休息 |  |
| 11：10-12：00 | 特奧幼兒運動員計畫實務演練(二)-培訓講師試講 | 中華台北特奧會待定 |
| 12：00-13：30 | 午餐、充電再出發 |  |
| 13：30-15：00 | 融合學校的推動與展望 | 公共關係委員會陳淑敏 召集人 |
| 15：10-16：00 | 非運動項目的未來與展望 | 非運動委員會仲志遠 召集人 |
| 16：00-16：30 | 綜合座談 | 中華台北特奧會 |
| 16：30 | 收穫滿滿、平安賦歸 |  |